

## 济宁市职工医疗保险异地居住人员就医备案表

姓 名		性 别		身份证号码	
社会保障卡或银行账号					
长期异地居住原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休后回原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探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驻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异地居住地址					
联系电话 1				联系电话 2	
门诊慢性病定点医疗机构		(选择居住地市的一家医保定点医院)			
本人或代办人签字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          年   月   日         </div>					

备注：1、本表一式两份，参保人员、社保经办机构各一份；2、异地居住地市的所有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在备案有效期内均可选择，优先选择异地联网结算医院；3、备案信息在有效期内可重复使用，参保人员有效期内备案地市任意一家联网医院住院不必另行报告，持本人社保卡即时联网结算；4、在备案地非联网医院住院的须在办理入院手续 5 个工作日内向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报告登记；5、办理后一个年度内不得变更。